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11、200011 股票简称：S 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2007—66 号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7 年 10 月 2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10 月 26 日上午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在深圳国贸大厦召开，公司监事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本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陈玉刚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董事 10 人。

二、议案表决情况

（一）、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章程原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一条第二款“本公司设副总经理 2-3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修订为“本公司设副总经理 2-4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任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魏志、王航军、刘胤华、李子鹏为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免去查生明、杨顺成、罗俊德的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魏志先生简历：

1957 年 11 月生，吉林大学本科毕业，翻译职称。有二十余年企业管理经验。曾任深圳市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海外部副经理；深圳市

中深海外发展公司劳务部经理、副总经理；中国深圳国际经济合作集团香港力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海外部副经理；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承包部副经理；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天健房地产开发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

王航军先生简历：

1966年11月生，中南财经大学研究生毕业，经济硕士，高级审计师。有二十余年企业管理经验。曾任深圳市南山区审计局副局长；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审计部副部长、部长；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监督部副部长、部长；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部长。

刘胤华先生简历：

1960年5月生，同济大学博士，高级工程师。有十余年建筑领域工程技术、管理经验。1996年9月调入本公司，先后任工程部副部长、物业监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李子鹏先生简历：

1966年5月生，华中科技大学土木系本科毕业。曾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皇城地产有限公司工程科长、房地产项目工程现场经理、售楼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皇城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姜长龙、张建军、李晓帆对聘任副总经理发表了独立意见：1、公司聘任魏志、王航军、刘胤华、李子鹏为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副总经理，以上四位同志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款规定之有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禁止性规定的情况，四位同志符合《公司法》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2、本次聘任程序上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二、任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10 月 27 日